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10月12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ZB2026-09-18

项目名称：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77,073.29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77,073.29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77,073.29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其他建筑工程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977,073.2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现行法律法规、制度政策明确规定的需要贯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碾溪镇双基堡村村庄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须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四表一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其基本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并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2026年3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2026年3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且无在建项目(提供加盖公章的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及在本单位缴纳的近一年内（2025年9月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包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10)、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

(1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9月22日 至 2026年09月29日 ，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1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10月12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

5、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方式：从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

6、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7、在招投标过程中不允许变更项目经理。

8、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注意事项：建议使用IE11或者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供应商电脑需配备耳麦。

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磋商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陈仓区磻溪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陈仓区磻溪镇凤鸣村

联系方式：153091797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建信众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路79号广丰国际大厦II区906室

联系方式：183917067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雷芳娟

电话：18391706799

建信众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